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2月19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柴海军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面、客观地总结了监事会2015年度的工作情况，监事会同意通过这个报告并将该报告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组织完善、制度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具有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截至2015年底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和重点控制活动已建立了一系列健全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了有效遵循和实施。这些内控制度保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并形成了完整有效的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的实际情况。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搜于特：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天健：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报及年报摘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搜于特：2015 年年度报告》及《搜于特：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98,277.34 万元，较上年增长 51.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97.48 万元，较上年增长 57.47%。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16 年营业收入预算为 85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算在 51,260 万元以上。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6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

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健审〔2016〕3-42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974,843.40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3,501,750.39 元后，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55,757,778.98 元，减本年度分配的现金股利 51,840,000.00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 674,390,871.99 元。本年度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674,390,871.99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 471,397,448.79 元。

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拟以公司总股本 1,036,800,000 股为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20,736,000.00 元（含税）。

拟以公司总股本 1,036,800,000 股为基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347,840,000 股，资本公积金余额 160,357,448.79 元。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马鸿先生提议。公司 2015 年度盈利状况良好，公司在快速成长过程中，为使全体股东能够分享公司快速成长的经营成果，需给予投资者相应的投资回报，该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通过该利润分配方案。

在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方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16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3名监事同意，0名监事反对，0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2016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监事2016年度薪酬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15年薪酬（万元/年）	2016年薪酬（万元/年）
马鸿	董事长	25.30	30
马少贤	董事	8.80	11
廖岗岩	董事	38.60	43
伍骏	董事	26	35
许成富	独立董事	1.87（3个月）	8.57
周世权	独立董事	1.87（3个月）	8.57
王珈	独立董事	1.87（3个月）	8.57
柴海军	监事	16.50	20
钟达龙	监事	35	35
黄小艳	监事	12	15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方案需提交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15 年薪酬（万元/年）	2016 年薪酬（万元/年）
林朝强	副总经理	33	40
唐洪	财务总监	38.60	43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十、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专项报告全文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长城证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天健：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报告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再次延长募集资金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建设期。详情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关于再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公告》。

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长城证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再次延长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期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3 名监事同意，0 名监事反对，0 名监事弃权，审议通过《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议案》。

公司新增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上述新增商业保理业务的应收保理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会计估计要求。详情见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搜于特：关于商业保理业务会计估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 年 3 月 4 日